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莊慧君
電話：035220097
電子信箱：05406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本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4002036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新竹市114學年度課程計畫備查實施計畫 (376580000A_1140020366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114學年度新竹市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課程計畫備查工作期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實施要點。
- (二)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課程計畫備查作業參考原則。
- (三)新竹市113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。

二、辦理單位：

- (一)主辦單位：新竹市政府教育處
- (二)承辦單位：新竹市國、公(私)立國民中、小學

三、請依旨揭工作期程執行、參與並完成各項工作。

四、114學年度新竹市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課程計畫備查工作期程如附件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小學、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

課程與教學發收文:114/01/20



071140001801 有附件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(含附件)



裝



訂



線